

中共泉州市鲤城区委鲤中街道工作委员会

泉鲤委鲤工委〔2023〕62号

中共泉州市鲤城区委鲤中街道工作委员会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 关于调整街道党政领导成员分工的通知

各社区党组织、居委会，派出所，司法所，机关各部门，鲤中中心幼儿园，东红幼儿园：

因人事调整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决定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党政领导工作分工

张志强（党工委书记）：主持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全面工作。

林宏宇（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）：脱产抽调鲤城区驻

粤港澳大湾区招商中心。

郑炜煊（人大工委主任）：主持街道人大工委全面工作；分管经济、招商、重点项目、绩效管理、街道总工会工作；协助书记抓好中心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人大工委办、经济发展办（财政口）、经济发展股（企业服务岗）、总工会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人大办、区政府办、区发改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商务局、区科技局、区工信局、区总工会。

挂点：百源社区。

钱建英（党工委书记、统战委员、政法委员、一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党工委书记抓党的建设，分管宣传思想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、综合执法、城市管理等工作；负责政协联络、政法、综治、信访、禁毒、统战、民宗、工商联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台港澳、侨务外事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党建办（组织口、宣传口）、社会治理办、公共服务股（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岗）、综合执法协调中心、综合执法队、侨联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政协办、区委统战部、区委政法委、区信访局、区城管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侨联、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办。

辖区联系单位：鲤中派出所。

挂点：东华社区。

颜李悦（纪工委书记、监察组组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街道纪工委、监察组全面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纪工委、监察组、党建工作股（纪检监察岗）；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纪委、区监察委、区委巡察办；

挂点：西郊社区。

陈劲龄（党工委组织委员）：负责党建、组织、干部、人才、老干部、机构编制、史志办、档案管理、党校、党政办、效能建设、绩效管理、关工委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党政办、党建办（组织口）、党建工作股（组织人资岗）、关工委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委办、区政府办、区效能办、区委组织部、区委老干部局、区委编办、区委史志研究室、区委党校、区档案局、区关工委。

挂点：新峰社区。

许华夏（党工委宣传委员）：负责宣传思想、意识形态、舆情管控、精神文明（含创城）、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文物、旅游、妇联、科协（社区科普）、信息及街道微信公众号管理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党建办（宣传口）、党建工作股（宣教工作岗）、公共服务股（科教文旅工作岗）、街道妇联、科协，鲤中中心幼儿园、东红幼儿园。

辖区联系单位：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委文明办、区教育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妇联、区文联、区社科联、区科协。

挂点：促进社区。

雷坤洲（党工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）：主持街道武装工作。负责城市建设、人防、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街道人武部、经济发展股（城市建设管理岗）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人武部、区住建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。

挂点：通政社区。

黄国清（党工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）：主持派出所全面工作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鲤城区公安分局。

黄振宇（办事处副主任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计生管理服务、爱国卫生、健康教育、红十字、老龄工作、扶贫、河长制、社区振兴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公共服务股（劳动保障工作岗、卫生健康工作岗）、经济发展股（农业农村和水利工作岗）、街道老协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卫健局、区人社局、区计生协会、区农水局、鲤城医保分局、区红十字会。

辖区联系单位：鲤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。

挂点：升文社区。

郑宏伟（办事处副主任）：负责民政、社区建设、应急管理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、消防工作、防汛抗旱、抗震救灾）、道路交通安全、残联、慈善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社会治理综合协调股（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岗）、公共服务股（民政工作岗）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消防大队、区残联、区慈善会。

挂点：和平社区。

陈锦航（司法所所长）：主持司法所工作，负责依法治区、法制、司法等工作；协管综治、政法、信访、维稳、禁毒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街道司法所、社会治理综合协调股（综合协调工作岗、信访投诉综合工作岗）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委政法委、区司法局、区禁毒办、区信访局。

挂点：东门社区。

苏少颖（综合便民服务中心（党群服务中心）主任）：负责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日常管理工作；负责经济建设、发展改革、重点项目、科技、工业、第三产业、外经外贸、商贸流通、招商引资、统计、金融风险化解、市场监管、工商联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便民服务股、经济发展办（财政口）、经济发展股（企业服务工作岗位）。

辖区联系单位：税局、金融机构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科技局、区工信局、区商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贸促会、区工商联。

挂点：升平社区。

刘智坤（社会事务服务中心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主任）：负责资产管理、财务、审计、社区“三资”管理、物业公司、机关后勤、政务公开、安全保密、机关工会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党政办、经济发展股（财务工作岗）、机关工会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委办、区政府办、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总工会。

挂点：清正社区。

杨炆（综合执法队队长、综合执法协调中心主任、综治中心主任）：负责综合执法协调中心、城市管理、市政工作；分管共青团。

分管部门：街道综合执法协调中心、综合执法队、团工委。

侧重联系区直单位：区城管局（综合执法部分）、团区委、刺桐鲤市政公司。

挂点：清华社区。

各位科级干部除上述工作分工外，根据街道党工委（扩大）会议研究意见及实际工作需要，承担党工委、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AB 角岗位设置

郑炜煊同志与苏少颖同志互为 AB 角；

钱建英同志与陈锦航同志互为 AB 角；

颜李悦同志与许华夏同志互为 AB 角；

陈劭龄同志与刘智坤同志互为 AB 角；

雷坤洲同志与杨炆同志互为 AB 角；

黄振宇同志与郑宏伟同志互为 AB 角。

1.AB 角工作制度是指由于科级干部外出学习、考察、出差、休假、事假或会议冲突等其他工作安排原因，由对应的另一名科级干部，临时代为处理其分管工作的制度。

2.互为 AB 角的科级干部一般不同时外出。互为 AB 角科级干部可自行协商解决的事项，不交由党政办协调。

3.科级干部自主安排的活动原则上应服从街道集体活动、主要领导的活动以及上级的活动。互为 AB 角的科级干部经自行协商后，确因工作安排等原因仍然无法互相代为处理相关工作的，可直接商请业务上有交叉、有关联的科级干部或者 AB 角以外的科级干部代替。

4.代为处理分管工作，主要指临时性或紧急性的工作，包括出席有关会议、公务接待、接访活动、节假日值班，处理有关突发事件和紧急事项，审签以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名义颁发的紧急公文等。

5.互为 AB 角的科级干部应加强交流和协调，具体如下：一是需由对应的科级干部代为处理其分管工作的，原则上应提前 1 天告知其对应的科级干部，直接进行协商、衔接，并做好相关工作的交接，确保工作不脱节。二是在代为处理分管工作时，属于工作业务的，由业务部门负责人先提出初步处理意见；属于急需决策的重大事项，代为处理的科级干部应商分管的科级干部提出处理意见，报街道主官决定或提请街道党工委（扩大）会议集体研究决定。三是互为 AB 角的科级干部在协商代会、代为处理工作的过程中，均应尽量克服困难、主动调整、互相补位。在代会、代处理工作后，应及时通报工作情况，做好工作衔接。

6.科级干部工作 AB 角搭配情况根据科级干部分工及人员调整适时变更。

中共泉州市鲤城区委鲤中街道工作委员会

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

2023 年 8 月 28 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区委办、区政府办、区委组织部，区挂点领导、街道党政领导。

鲤中街道党政办

2023 年 8 月 28 日印发
